

出国“赚大钱”？做梦！ 偷越国境终获刑

本报讯(晚报记者 甄泽)跟着朋友偷越国境出国“赚大钱”,没想到对方是诈骗组织成员,想回国没有护照,又偷渡回国,最终被抓。近日,惠山法院审结了这样一起案件。

事情要从2020年6月起,当时严某待业在家,他的发小邱某(已判刑)得知后建议严某跟着自己去境外,并表示那边赚钱快,“一个月能赚好几万”。严某一听,顿时来了兴趣,不过严某还很是理智,表示自己不做违法的事情。邱某再三保证“你跟着我,肯定没事的”,但是具体做什么事,邱某依然神秘兮兮,不肯开口。虽然还有疑惑,但为了挣钱,以及出于对邱某的信任,严某还是决定跟邱某去一趟国外。

很快,严某带着护照和一些存款,跟着邱某先来到云南。到了云南,邱某让严某先玩一阵子,同时等几个一起去打工的朋友。就这样足足等了一个月,邱某和一些所谓的“朋友”会合,出发前往境外。严某把护照交给邱某办理出境手续,邱某却告诉他因为疫情无法通过正常的渠道出去,只能“偷偷出去”。就这样,严某稀里糊涂地跟着邱某等人,一路翻山越岭,偷越国境来到了境外某国。

来到国外,严某才发现情况跟想象中的“赚大钱”相去甚远。邱某把严某介绍给当地的一位“老板”陈某当助手,但却并未告知陈某的具体身份。事实上,陈某是从事信用卡诈骗犯罪活动的一名组织者,邱某也是某诈骗组织的一员,而严

某因为事先声称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邱某就一直把他“蒙在鼓里”,只让他干开车跑腿买日用品的琐碎事情。由于迟迟没有赚到“大钱”,严某和邱某也闹掰了。严某觉得一个人在国外待着不踏实,想回国,但是护照还在邱某手上,没有办法回来。

一次偶然的机,严某看到一则小广告,称可以帮助偷渡回国,严某就联系了对方,交纳了一万四千元后,根据对方组织的路线偷越国境回到云南,再用身上仅剩的钱坐飞机回了家。不久后,严某就被公安部门抓获。

惠山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人严某违反国境管理法规与他人偷越国境,情节严重,已构成偷越国境罪,属共同犯罪。鉴于严某到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当庭认罪认罚,可以予以从宽处理,据其犯罪情节及悔罪表现,符合适用缓刑的条件,可以宣告缓刑。据此,法院判决,被告人严某犯偷越国(边)境罪,判处拘役四个月,缓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

法官表示,国家对国(边)境管理的正常秩序,关系着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国(边)境的安全以及社会秩序的稳定,每位公民都必须遵守国(边)境管理的法律法规。偷越国(边)境行为危害巨大,到国外后没有合法的身份,得不到法律的保护,自身的安全难以保障,还会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安全。更不可轻信所谓“境外工作赚大钱”的说辞,这很可能是犯罪分子挖下的陷阱。

违法违规被查 安全生产举报有奖

本报讯 从江阴获悉,江阴近日对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为核查属实的举报人予以了现金奖励。

江阴应急管理部门接到举报,反映某公司正在新建厂房,未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接到举报后,立即对举报内容予以核查。经检查发现,该公司厂区南侧有一处扩建厂房,该零部件扩能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但未进行安全设施设计,群众举报情况属实,该企业违反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执法人员依法责令其限期整改,并对企业违法

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对该企业处以罚款3万元。举报奖励措施同时兑现,由于举报人及时发现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问题,推动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江阴应急管理部门按规定予以奖励人民币4500元。

无独有偶,群众举报反映江阴一公司因安全生产隐患问题被要求停产整改,企业未按要求整改到位,偷偷进行生产。应急管理部门执法人员当晚立即对该企业进行检查,发现该公司确实在生产,举报人反映的问题属实,按规定对举报人奖励人民币6000元。(宋超)



“黄赌合流”! 这个“直播平台”被摧毁

直播间里女主播在线“表演”,直播背后“下注声”此起彼伏,场外资金肆意流转……近日,经江阴市检察院提起公诉,一个“黄赌合流”的直播平台犯罪团伙的9名

“上分”成员(上分是指为赌博、黄播充值)被法院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九个月至十个月不等刑期。去年11月,8名“下分”成员(下分是指为赌

客变现赌资)已被法院以开设赌场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至一年二个月不等刑期,目前,黄某等3名女主播因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仍在检察机关审查起诉中。

直播平台引诱充值

2020年11月,江阴的马先生发现了一个黄色直播平台,随后根据群里的网址下载了“柚子直播”APP,进入直播间后,女主播告知大家,必须充值才能打字,刷礼物可以私下赠送

黄色“福利视频”。信以为真的马先生随即向平台充值,结果并未拿到相应视频。直播过程中,女主播会在直播间穿插推荐“一分快三”、“一分赛车”、“百家乐”等赌博游戏,在主播

诱导下,马先生将部分充值资金转到了“百家乐”赌博游戏中,连连下注、连输几轮之后,马先生顿感不对劲,2020年11月13日,马先生到派出所报案。

女主播直播只为装门面

通过资金链调查,警方发现除了马先生,江阴地区还有多名平台会员,共计向平台充值了2万余元。马先生所在的直播间的女主播黄某,2020年8月进入柚子直播,她发现这个平台实际上是一个尺度很大的黄播平台,虚拟礼物、关注度和主播的收入直接相关,主播从粉丝刷的礼物中能获得60%至80%的提成。

据黄某供述,她的直

播间最多的时候有3万至4万人观看,自己总共向200多名粉丝发送过“福利视频”。为了获得更丰厚的提成,黄某除了自己做主播,手底下还带了几个主播,成为了平台的“家族长”。仅直播的一个月内,其非法获利就达到了36万余元。

实际上,黄色直播只是平台引流的一种途径,该平台背后还有很多赌博游戏,主播在开播时会切

换至赌博游戏,用户可以在直播间或者平台赌博页面下注、进行赌博。

警方循线追踪,“柚子直播”平台服务器架设在菲律宾,每日浏览人数、参赌资金庞大。该APP内设有直播、游戏等功能模块,玩家充值成为会员后,可以在直播间观看黄色直播,也可以进行“彩票类”、“棋牌类”等赌博,实则是一个“黄赌合流”直播平台犯罪团伙。

作案手法多端

为了加大追踪侦查难度,赌博公司会在赌客和自身账户之间架设第三方支付,让赌资层层流转、不断洗白。这就涉及到为赌博公司“跑分”的群体,在该案中,赌博公司将“上分”“下分”服务交给不同洗钱团伙。

该案中,孔某、刘某飞等人负责招募人员研发支付通道系统、联系人员垫资,层层洗白后向境外赌博公司转账;刘某玉、李某明等人受赌博公司安排,出资、招募人

手,为赌客变现赌资。

江阴市公安局专案组分赴长春、珠海、上海、苏州等多地,抓获了色情表演主播、洗钱人员等20名犯罪嫌疑人。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公安机关将案件分批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经审查,“柚子直播”平台的主要运营管理人员皆在境外(暂未抓获),他们远程指挥组织直播活动,主播、涉赌资金结算人员均系通过远程招

募并操控。截至案发,包含黄某在内的3名主播通过微信等点对点方式传播的淫秽视频均在20部以上,刘某玉、李某明等人为该赌博公司累计代付赌资9000余万元,孔某、刘某飞等人明知为网络赌博公司“洗钱”仍研发支付系统提供充值通道并转移赃款共计5000余万元。江阴市检察院检察官盛艳表示,赌博害人害己,一定要远离。

(宋超 春燕)